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三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招水务〔2019〕1号

建设地点：招远市张星镇，原金都污水处理厂以北，界河东侧

验收单位：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三期)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人)	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招远市水务局 招水务[2019]1号 2019年1月1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和时 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月-2019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山东翔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荣成市盛诚土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烟台新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山东新世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招远市水利勘测设计院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在招远市主持召开了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三期）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验收的有建设单位招远桑德水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招远市水利勘测设计院、监理单位山东新世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荣成市盛诚土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和水保工程施工单位烟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特邀专家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验收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三期）建设项目地处山东省招远市张星镇石对头村，原金都污水处理厂以北，界河右侧，建设区总占地面积56000 m²，项目总建筑面积9938 m²，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门卫1座、除臭生物滤池2座、污泥干化厂2座、分流泵站1座、出水监测间1座、加氯间1座、液氧储罐1座、臭氧设备间1座、变配电间1座、鼓风机房1座、回用水池1座，巴氏计量槽1座，接触消毒池1座、臭氧氧化池1座、反洗废水池1座、滤池操作间1座、V型滤池3座、高效澄清池及加药间1座、二级泵站1座、污泥泵站1座、二沉池2座、改良型AAO生化池1座、初沉污泥泵房1座、初沉池1座、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1座、粗格栅及提升泵1座。

（二）本工程于2017年1月开工，于2019年3月竣工，总工期为26个月。本项目总投资额19032.65万元，所需资金由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

（三）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年6月9日，招远市水务局以《招水审批〔2019〕1号》批复了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工程量：表土剥离0.35万m³，表土回填0.35万m³，土地整治1.18hm²，排水沟工程2300m；植物措施工程量：

栽植乔木 288 株，灌木 575 株，低矮植物 2850 m²，草坪 2580 m²，花卉 3800 m²；临时措施工程量：编织袋装土 100m³，编织袋拆除 100m³，密目防尘网覆盖 2850 m²，临时排水沟 201m，临时沉砂池 1 座。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者施工图设计情况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施工图设计，工程措施包括排水沟设计，植物措施包括乔、灌类树木栽种及草皮铺设，临时措施主要为临时拦挡及覆盖。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荣成市盛诚土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采取了适宜的水保措施，防治效果明显，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0，拦渣率为 96%，林草植被恢复率与林草覆盖率分别达 98%和 21%。除林草覆盖率其余均达到或超过了预期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招远市水利勘测设计院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提交了《招远金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三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按要求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设计和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依法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基本符合水土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查缺补漏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

效益。严格按照上级批复的方案内容，做好运行管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完整配套，并正常发挥作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彭乐伟	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特邀专家	李连乾	烟台市水利学会	研究员		
成员	刘伟	招远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王晓琳	招远市水利勘测设计院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周欲晓	荣成市盛诚土木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郭韬松	山东新世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张利娜	山东翔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吴彩琼	烟台新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